



蔡澤鴻
林家強

葉興國
馮錦源

徐永銓
蘇家豪

鄧志豪
蘇冠聰

議員
聯合辦事處

致：觀塘區議會區議會主席
陳振彬 BBS,JP

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54/2006 號
(第十九次會議：16.11.2006)

有關香港開徵商品及服務稅的問題

對於政府建議開徵商品及服務稅的問題上，我們反對全面開徵商品及服務稅，並在沒有全面推行節流方案及落實減稅方案的情況下，不應徵收有關稅項。我們的理由如下：

1. 香港現時的利得稅率已低於主要競爭對手新加坡及南韓，另外，諮詢文件還提出徵收新稅後會減利得稅來吸引投資，如單靠低稅率真的可以吸引投資，為何現時不可以？我們認為應提高現時的利得稅率；
2. 根據諮詢文件的表示，香港人口老化，所以不能依賴薪俸稅，但文件提出的紓緩方案，會否令徵收新稅得不償失？
3. 香港的外匯儲備充足有餘，為何不撥回部份給庫房？
4. 諮詢文件曾經提出徵收新稅後會減輕中產階層的稅項負擔，但卻沒有清楚提案，令人無所適從；
5. 在醫療融資計劃仍未推出前，醫療費用亦包括在新稅中，實在令市民百上加斤；
6. 節流方面，我們認為應檢討各級官員現有的薪酬水平，並審慎考慮加設政治任命職位時的經濟成本。

聯署人：蔡澤鴻、葉興國、馮錦源、徐永銓、鄧志豪
林家強、蘇家豪、蘇冠聰、錢正民

2006 年 11 月 5 日